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北平東路7-2號
承辦人：高邑如
電話：02-23949211轉163
電子信箱：ct-7676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稽企甲字第1133221808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海報及橫幅各1份 (1133221808BA0C_ATTCH3. jpg、1133221808BA0C_ATTCH4. jpg)

主旨：為使國中、國小學生瞭解國稅與地方稅、稅收的用途、依法納稅義務、納稅者權利保護官等相關知識，本處舉辦「TAX歡樂會 班際有獎徵答活動」，檢送活動海報及橫幅，請協助於貴機關網站、FB粉絲專頁、LINE群組及其他管道進行宣傳，並轉知所屬鼓勵家中學童踴躍參與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12月15日下午5時止。
- 二、活動內容：全國國中、國小學生於活動期間進入本處官網/熱門專區/活動網頁，觀看動畫、登入基本資料(每人限1次填答機會)並回答5題租稅問答，該班級平均分數達90分以上，且每班至少5人參加，可獲5次抽獎機會，每增加1人，該班級即可增加1次抽獎機會，獎品以班級為單位，有機會獲得Benefit Xpress福利即享券5,000元。
- 三、活動詳情請參閱活動網頁(網址：[https://services. arpa. tpctax. dof. gov. taipei/act/113taxfun/](https://services.arpa.tpctax.dof.gov.taipei/act/113taxfun/)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

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處長 倪○○



裝



訂

線